

中共河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省部级因公出国（境）和外事接待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36

采 购 人：中共河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1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中共河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省部级因公出国（境）和外事接待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致：河南省外事侨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共河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委托，就中共河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省部级因公出国（境）和外事接待服务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贵单位参加本项目单一来源政府采购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项目名称：中共河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省部级因公出国（境）和外事接待服务项目

二、项目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36

三、项目预算金额：2315000 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服务内容：

- (1) 提供省部级出访团组境外地接和国际机票订购服务；
- (2) 为来豫访问的省部级及以上团组提供全流程接待辅助服务；
- (3) 成本化运行外事礼宾车队，提供安全可靠的全天候服务。

- 3、服务期限：一年
-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服务质量：合格，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 1、供应商名称：河南省外事侨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 2、供应商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15 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或者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提供基本户开户行的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 2025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如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 时间：2026年04月03日08时30分至2026年04月08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榆林北路36号绿地中心南塔4502号

3. 方式：现场获取

4. 售价：300.00元，售后不退。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4月09日15时30分

2. 地点：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榆林北路36号绿地中心南塔4507号）

九、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共河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15号

联系人：辛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68887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榆林北路 36 号绿地中心南塔 4502
号

联系人：赵明志 王敏

联系方式：0371-53396886

2026 年 04 月 02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中共河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 15 号 联系人：辛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688874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榆林北路 36 号绿地中心南塔 4502 号 联系人：赵明志 王敏 联系方式：0371-53396886
3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中共河南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河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省部级因公出国（境）和外事接待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36
4	服务内容	1、提供省部级出访团组境外地接和国际机票订购服务； 2、为来豫访问的省部级及以上团组提供全流程接待辅助服务； 3、成本化运行外事礼宾车队，提供安全可靠的全天候服务。
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服务期	一年
7	服务质量	合格，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9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1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1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2	谈判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
1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15	装订要求	左侧胶装
16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17	谈判时间	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	谈判地点	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19	谈判小组的组建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谈判小组成员的构成：由相关专家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共 3 人组成。
20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2315000.00 元
21	供应商联系方式	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22	供应商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采购人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参加谈判会议，并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
23	结果公告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的成交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如有异议，公示期内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

		疑函（书面质疑函同时送达采购人），如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仍有异议，可向相关主管部门提出书面投诉函。（具体程序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执行）
24	付款方式	据实结算
25	采购代理服务费	<p>1、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文件规定。 支付时间：在发出成交通知书时。</p> <p>2、采购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信息： 户名：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客站支行 账号：41050167281100000784</p>
26	履约验收	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按照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服务合同开展履约验收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采购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供应商

供应商须符合单一来源采购公告（邀请函）资格要求。

2.4 成交供应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3. 费用

无论采购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采购文件的构成

4.1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的服务要求、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

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邀请函）；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或废标的风险。

4.3 手写的、未按规定签署的响应文件将导致废标。

4.4 如果采购文件中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以编制在后者为准。

5. 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应以书面方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所述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

6. 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所述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6.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6.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 24 小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6.4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7. 语言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项目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计量单位

除在采购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按采购文件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内容。

10. 格式

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谈判函、报价表，按采购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附件）提交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响应报价

11.1 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

11.2 供应商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谈判时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1.3 响应报价应完全包括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4 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有效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11.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谈判后对响应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谈判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响应文件，

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本次采购而予以拒绝。

12. 货币要求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3.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13.1 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按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响应本次采购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3.2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4. 证明响应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部分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5. 谈判有效期

15.1 响应文件应自采购文件规定的谈判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为未响应采购文件要求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内容。

16.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目的副本，每份响应文件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副本应与正本内容一致，若副本与正本存在文字或表述的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及所有文件必须是打印件，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文件副本可为正本完整的复印件。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有效。

16.4 电报、电传和传真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分别密封装在单独的信袋中，并在信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7.2 封袋均应：

(1) 标明递交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

(2) 注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正本、副本及“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在后面注明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

(3) 写明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17.3 如果封袋上未按 17.1、17.2 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供应商自行承担被拒收未成册和未按以上要求封装的响应文件的风险。

17.4 供应商应清楚采购文件应直接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得，根据复制采购文件编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18.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采购文件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20.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做任何修改。

20.4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谈判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21. 合同签订标准

采购人将与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供应商签订合同。

22. 更改采购服务范围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权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范围内，对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服务范围予以增加或减少。

23. 成交结果公告

23.1 谈判结束后，采购人确认成交结果后2个工作日内，成交结果公告将在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布。

23.2 供应商对成交结果如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4. 接受和拒绝响应文件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成交通知书发放之前宣布采购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成交通知书

25.1 在谈判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供应商成交。

25.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26.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26.3 如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6.4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成交决定。

27.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根据采购方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

28. 谈判程序

28.1 谈判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谈判，并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28.2 谈判程序

28.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谈判会开始。

28.2.2 宣布谈判纪律。

28.2.3 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28.2.4 谈判（采购人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28.3 谈判

28.3.1 谈判组织：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谈判工作由谈判小组独立进行，谈判小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其中采购人代表人数不超过谈判小组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总人数不少于3人的单数。

28.3.2 谈判小组按先初审、后谈判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根据本须知规定的内容进行初审。

28.3.3 在初审阶段，响应文件的非实质性偏差不作为废标的理由。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为未能对响应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将不得进入谈判阶段：

- （1）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3）响应报价高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设定的预算金额的。
- （4）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8.3.4 详细谈判：

（1）谈判小组与通过初步审核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2）谈判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改其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谈判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谈判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

（3）若谈判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4）供应商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注：最终报价不得超出预算金额）

（5）谈判小组按照谈判程序的规则推荐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在谈判记录上签字。

（6）原则上进行二轮报价，如遇特殊情况，根据谈判现场情况经谈判小组讨论研究，可进行多轮报价。

28.4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8.4.1 谈判期间，直到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止，凡是与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8.4.2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如向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谈判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28.5 评定标准

本项目谈判小组按照价格合理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确定成交供应商。

28.6 谈判结果公示

28.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谈判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谈判工作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谈判工作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工作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

28.6.2 采购人在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的情况在指定媒介予以公告，公告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公告期内，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接到投诉的，可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发出成交通知书。

第三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需求：

（一）服务内容：

- 1、提供省部级出访团组境外地接和国际机票订购服务；
- 2、为来豫访问的省部级及以上团组提供全流程接待辅助服务；
- 3、成本化运行外事礼宾车队，提供安全可靠的全天候服务。

（二）费用预算：

- 1、省部级出访团组境外地接和国际机票订购服务预算预估 100 万元；
- 2、为来豫访问的省部级及以上团组提供全流程接待辅助服务预算预估 100 万元；
- 3、外事礼宾车队 7 台外事活动公车交通保障（含司乘服务和维护）预算 31.5 万元（省财政核定公务车维护成本为 4.5 万/台）。

二、服务管理标准及要求

（一）接待来豫访问的省部级及以上团组，提供开展外事工作所需的相关服务，包括餐宴服务、住宿服务、礼宾服务、会见服务、参观考察、语言服务、摄影服务、礼宾车队服务、速记服务、迎送服务、大型活动服务、各类工作会服务、其他外事服务等。供应商需要具备相关资质和成熟经验，有较高的政治、保密和安全意识。

（二）具有丰富的承办因公出国（境）团组的经验，熟悉签证办理流程，能够提供签证代办服务，能够协助办理团组出访前期审批事宜；国（境）内、外酒店住宿服务以及国（境）外餐饮服务；国（境）内、外交通（租车、城市间、市

内交通）服务；国（境）外公务会议场地租用、协助展会布展服务；提供出行相关材料（如：入境政策等）查询服务，全球航空意外和医疗保险服务，以及翻译、安保服务等；服务商要安排项目工作小组，便于与采购人就具体出国（境）项目方案、组织安排和费用等细节进行接洽，及时解决出访期间遇到的问题，并保证项目方案按质、按量、按时、有序的进行实施。

（三）严格遵守公务机票购买管理的相关规定，并提供至少 2 套成形方案供选择；根据采购人行程需求，优先订购国内航空公司航班机票；送票上门。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的，应出具《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且 GP 查验单号齐全；属非国内航空公司航班的，应出具《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无《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的开具增值税发票并附情况说明、电子版打印的出行行程单等佐证材料；国内机票不得在客票价格上加收任何服务费。在机票订购旺季，优先保证采购人的机票订购。办理航班预定及选座、网上值机服务。保证随时、准确、有效的提供采购人需要的航班及价格信息。保证随时更改和出票等操作。提供网上实时航班信息查询服务以及本地接送站、行李托运等相关服务等；具有 3 个月以上的多团组机票费用垫付资金实力。

（四）供应商驾驶人员具有相应驾驶资格证书，政治可靠、文明安全驾驶、礼貌待客，提前了解目的地线路等基本情况，确保出行安全；采购人以《公务用车通知单》形式向供应商提出用车需求后，供应商在工作日工作时间内须即刻响应，工作日非工作时间不超过 1 小时响应，公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超过 2 小时响应，并完成车辆调度和驾驶员安排；采购人授权供应商管理部分礼宾接待车辆和应急保障公务用车，在合同期限内以上车辆的日常维修、保养、清洗、燃油、路桥、停车、违章等费用以及驾驶员差旅费均由供应商负责，车辆年审费、保险费

等整体配套类按年支出事项由采购人负担。

三、商务要求

- （一）服务期限：一年
- （二）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三）服务质量：合格，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 （四）付款方式：据实结算。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根据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成交通知书，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一）境外地接和国际机票订购服务。

1. 国（境）内、外酒店住宿服务以及国（境）外餐饮服务；
2. 国（境）内、外交通（租车、城市间、市内交通）服务；
3. 国（境）外公务会议场地租用、会议注册、翻译聘用、会议材料制作、协助展会布展服务；
4. 国（境）外公务会议场地租用、协助展会布展服务；
5. 提供出行相关信息（如：入境政策、国家概况、法律法规、风俗习惯、出行须知等）查询和咨询服务，全球航空意外和医疗保险服务，以及必要的翻译、安保服务等；
6. 服务商要安排项目工作小组，便于与采购人就具体出国（境）项目方案、组织安排和费用等细节进行接洽，及时解决出访期间遇到的问题，并保证项目方案按质、按量、按时、有序的进行实施。
7. 结合省部级出访团组任务和日程安排，提供经济、合理、优化的国际航班设计，负责代购国际机票（含国内国际联程机票），提供查询、咨询、改期、退票等 365 天×24 小时票务服务，以及选座、网上值机、本地接送站、行李托运等

其他相关服务。

（二）省部级及以上团组接待及重大活动服务。

1. 为各类外事活动和国际会议预订会场及休息室、布置场地；协助准备桌签桌牌、名册资料、纸张笔墨等会见所需资料；提供设备租赁，检查音响效果，并进行录音完成其他与活动相关的任务。

2. 为各类外事活动和国际会议预订宴请场所、场地安排工作，根据接待标准和外宾饮食禁忌安排用餐等相关工作；

3. 为各类外事活动和国际会议提供酒店预订；根据组织单位要求和来宾意见安排房间，并制作房间安排一览表，上面注明各类住宿注意事项；及时办理入住及退房手续，并提供行李管理服务；根据接待标准，安排酒店内餐饮服务；就客人要求，及时与酒店做好沟通服务；

4. 为各类外事活动和国际会议提供各类仪式的专业礼宾服务，如签约、合影、揭牌、开/闭幕、颁奖仪式等做好服务；

5. 为各类外事活动、国际会议和访豫团组提供参观考察服务，为来宾量身定制各类参观、访问、考察、游船路线；根据团组访问安排，提供购票、茶歇等服务；需要租赁社会车辆的，按照《河南省省直机关公务出行租赁社会车辆管理办法》（豫事文〔2021〕129号）要求，协助安排各类车型的交通服务；

6. 按照《省委外办关于在外事活动中临时聘用翻译人员的有关规定》，可为各类外事活动、国际会议和访豫团组、出访团组提供相关翻译服务，包括汉语与外国各语种的口译（包括交替传译、同声传译、视译和全程陪同翻译工作等）、笔译以及AI翻译等形式，保证翻译质量。

（三）依托甲方现有的礼宾接待车辆和应急保障公务用车资源，以包干形式

向甲方提供小轿车、商务车、中巴车等车辆及相应随车驾驶员的全流程交通保障服务。

有关要求：

（一）乙方团队需要具有丰富的承办因公出国（境）团组的经验，熟悉签证办理流程，能够提供签证代办服务，能够协助办理团组出访前期审批事宜；乙方为出国（境）团组策划全面、妥善的行程，保证实际的行程安排与拟定计划相符，国际机票能够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乙方须具备能安排公务活动的的能力，地接单位为国（境）外的国家行政机构或有实力、有影响力的社会民间团体优先，确保公务活动的质量；乙方在职责范围内必须尽全力保证出访人在国（境）外考察期间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确保团组人员如期出访，平安归来；出国（境）团组因公需要临时改变计划的，乙方要尽力协助，尽可能减少费用，需要退回费用的，乙方要积极办理；乙方要有较高的政治、保密和安全意识；

（二）甲方以《公务用车通知单》形式向乙方提出用车需求后，乙方在工作日工作时间内须即刻响应，工作日非工作时间不超过 1 小时响应，公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超过 2 小时响应，并完成车辆调度和驾驶员安排；乙方负责做好相关安全和保密工作，并确保用于交通保障服务的车辆保险及年检均合法有效，提供服务的车辆符合车辆安全指标。甲方授权乙方管理和使用 7 辆外事用车。在合同期限内以上车辆的日常维修、保养、清洗、燃油、路桥、停车等费用以及驾驶员差旅费均由乙方负责，车辆年审费、保险费等整体配套类按年支出事项由甲方负担。

以下情形由甲方负担费用：

1. 外租越野车或 20 座以上大巴的；
2. 有公函的国内公务接待需外租商务型轿车的；

3. 因任务重要程度、通勤场景要求和车况现实原因，甲方明确要求不得使用授权管理两台丰田中巴车，客观上导致乙方必须外租符合要求的中巴车；

4. 需外租高级轿车（省部级以上礼宾待遇）以及其他特种车辆的。

二、合同金额和服务期限

根据政府采购结果，中标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本项目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如果合同期内成交供应商服务不能满足项目需求，采购人可通知成交供应商解除合同。

三、付款流程和付款方式

乙方完成甲方交付单个出访和接待团组任务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出具核销相关手续，由甲方对实际接待费用和有关资料审核通过后，实行一团一结算。甲方应于收到乙方税务发票后一个月内一次性支付乙方发票全部金额款项。付款方式为对公转账或公务卡结算。

四、保密条款

1. 乙方负责保守外事活动人员、行程、食宿、公务活动等外事外交秘密，维护国家安全；

2. 乙方负责对其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政治审查，并开展安全观和保密知识培训；

3. 乙方需保障团组信息安全，为本公司相关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保密设备。

五、其他约定事项

1. 乙方应诚实信用，熟悉接待方面规章制度，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和服务承诺，提供热情周到、方便快捷的服务；

2. 乙方应指定拥有丰富的涉外咨询、会务、礼宾、接待工作经验的团队负责

本项目业务，在郑州市区应有固定的营业场所，便于应急响应；

3.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或延迟履行协议的一方不负有违约责任。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其确定不能执行本协议后立即通知另外一方；

4. 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有关财经制度规定，严禁以任何形式向采购人及相关工作人员提供回扣或虚开、增开发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廉政监督工作；

5. 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乙方服务质量、合同条款、合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凡不符合要求的，要限期改正及追究违约责任；规定期限内，仍达不到要求的，由甲方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处理；

7.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或严重违规经营被行政管理部门处罚的，甲方有权进行解约处理；

8. 采购文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亦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为参考格式。双方订立合同不得违背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自拟，请标注页码，以便于审阅）

一、谈判函

致 _____（采购人）：

1. 根据贵单位发布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邀请，我方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我方授权 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_____（供应商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2. 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提供所需的服务，响应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小写：_____）。

3.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完成项目的需求，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4. 谈判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

5.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二、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响应报价	_____（大写） _____（小写）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服务地点	
付款方式	
谈判有效期	
其他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或品类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3					
4					
....					
总价（元）					

分项报价表格式内容也可以由供应商自行提供（格式自拟）。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三、服务响应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企业自身实力对第三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做出的服务响应承诺。

服务响应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承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技术要求和服务管理标准及要求，保证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服务，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五、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或者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提供基本户开户行的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 2025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如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附件 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3：信用声明函

我公司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七、承诺函

所提供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保证谈判期间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八、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九、供应商认为其他须提供的资料

（格式自拟）